

桃園市 113 年度國小及幼兒園教師介聘作業
教師報到及學校審查回報注意事項

一、介聘作業：

113 年度的國小及幼兒園教師介聘作業，採線上介聘作業，參與介聘教師不需至現場，介聘結果公告於本市國小及幼兒園教師介聘網 (<https://eteacher.tyc.edu.tw/>)。

二、介聘結果公告：113 年 5 月 8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前

三、教師介聘報到：

- (一)依介聘網公告之介聘結果，教師請於 113 年 5 月 8 日下午 1 時 30 分前，攜帶身分證、教師證及學歷證件等正本(若有需要其他審查資料請自行與介聘學校聯繫)前往介聘學校報到，並接受教評會審查。
- (二)報到前，先與介聘服務學校聯繫報到時間，讓學校有充裕時間通知召開教評會審查。

三、學校審查回報：

- (一)各校審查後將「教評會審查結果通知書」開立給介聘教師存查。
- (二)審查結果請務必將「教評會審查回報通知書」於 113 年 5 月 8 日(三)下午 3 時 30 分前透過 Google 表單回報至成功國小。
- (三)回報網址公告本市國小及幼兒園教師介聘網 <https://eteacher.tyc.edu.tw/>。
- (四)表件：於介聘網下載
 1. 教評會審查結果通知書(介聘學校給教師存查)
 2. 教評會審查回報通知書(介聘學校回傳給承辦學校)